#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 FUJIAN FUNENG CO.，LTD.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5 年 8 月 22 日

# 目 录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3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5
议案一：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6
议案二：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7
议案三：关于延长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8
议案四：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
议案五：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及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会会议须知如下，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会设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组织工作和股东登记等相关事宜。

二、股东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股东(或代理人，下同)准时出席会议，并按照会议工作人员安排的座位就座，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出席，请于会前通知会务组。

四、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会议期间，请将手机关闭或设置“振动”状态。

六、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股东要求发言，应在股东会召开前提出书面申请并向会务组登记，由会务组统一安排发言顺序。每一位股东发言时间不得超过 5 分钟。

七、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时请股东按照表决票列明的注意事项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表决时不进行会议发言。

八、与本次会议议案有关联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对该等议案回避表决。

九、本次股东会所审议议案的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将在股东代表、律师的监督下进行

统计，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十、本次股东会所审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集人：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现场会议地点：福州市晋安区塔头路 396 号福建省能源石化大厦 3A 层会议室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桂思玉先生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主要议程：

1.主持人宣布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开幕；

2.主持人宣布到会嘉宾及股东情况；

3.推举计票和监票人员；

4.逐项审议议案；

5.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解答；

6.股东对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7.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票数，并宣读议案的现场表决结果；

8.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9.复会，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合并）；

10.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11.出席或者列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者其代表、 会议主持人在股东会会议材料上签字；

12.主持人宣布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闭幕。

**议案一**

#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需要，拟修订公司现行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修订后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已于 2025 年 8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请查阅。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谢谢！

议案二

#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对本次发行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总额和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根据上述股东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将于 2025 年 9 月 5 日期满。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即将期满，而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为了确保本次发行工作持续、有效、顺利地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发行的相关股东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效期期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26年9月5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发行的其他内容不变。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谢谢！

议案三

# 关于延长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将于2025年9月5日期满。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即将期满，而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为了确保本次发行工作持续、有效、顺利地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将本次发行的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期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26年9月5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发行的其他内容不变。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谢谢！

**议案四**

#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以及相关股东单位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向股东会提名桂思玉先生、罗睿先生、叶道正先生、郑建诚先生、邓瑞普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含职工董事），任期 3 年，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就任。

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质和能力，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已于 2025 年 8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请查阅。

上述董事候选人需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谢谢！

**议案五**

#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向股东会提名温步瀛先生、童建炫先生和林兢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 3 年，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就任。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质和能力，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候选独立董事资格已备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已于 2025 年 8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请查阅。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谢谢！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